

##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9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单一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不超过 6 个月，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资金管理决策权，并由财务部资金组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 号）。

近日，公司使用 3.9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的结构性存款，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的主要情况

	合作银行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 收益率
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00	2018 年 11 月 19 日	2018 年 12 月 19 日	3.5%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开展相关结构性存款业务，并加强对相关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控制度，严控投资风险。公司选择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均为保本型。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紧密联系，跟踪结构性存款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披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周转需要。公司通过购买低风险短期结构性存款，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股东利益。

####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合作银行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息 日	到期日	预计年 化收益 率	实际收益 (万元)
产品 一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0	2018 年8月 3日	2018年 11月3 日 <sup>注</sup>	4.4%	337.333332
产品 二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0	2018 年8月 3日	2018年 9月12 日	4.0%	88.888888
产品 二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0	2018 年9月 17日	2018年 12月17 日	4.25%	未到期

注：根据签署的结构性存款协议，到期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实际到期赎回日为2018年11月5日。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与银行签署的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9日